

泉州师范学院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文件

实 设备〔2023〕6号

关于做好 接 办公厅 2023 年度 学 实 室安全 工作

各 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、二 全会精神，力提升 实 室安全管理水平，确保 实 室，保 广大师生人身安全和 和 稳定，根据教育部办公厅《高等 实 室安全规范》（ 简称《规范》）（附件1）和《教 部办公厅关 开 2023 年度高等 实 室安全检查工 的通 》（教科 厅函〔2023〕8号，简称《通 》）（附件2） 求， 决定启动 2023 年度 实 室安全检查工 ， 将 关事 通 如 ：

一、工作要求

格按 《规范》和《通 》 求， 紧 实 好实
室安全检查的 关工 。按 “党 同 、 岗双 、 齐
共管、失 ” 的 ，

场检查，对涉及 燃、爆、毒、剧毒化 品安全及机 安全等风 点进 点检查。

3. 上 主 专家 场 查 (5—6 月)

各 根据 给出的复查结果和 改 见，速采 取切实 的 改措施，条跟 督促 改落实，除 患，接上级 管部门 家 的 场检查。

4. 整改 (7—9 月)

各 根据上级 管部门 家 场检查发 的问题完成全部 改，并 成 改 结报告。

5. 接上 主 “回头 ” (10-11 月)

和各 认 检查 改工 完成情况及 改后保 持情况，确保每 问题都 落实 改，实 的工 成 绩 接上级 管部门 “回头看” 工 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请各 4 17 日前将《实 室安全 查 纠报告》及其附件发送 syzx@qztc.edu.cn，关 文档 负 人签 盖 后送 实 室 设备管理处实 室管理科 (楼 410 室)，联 电话：0595-22050058。

- 附件：1. 教 部办公厅《高等 实 室安全规范》
2. 教 部办公厅关 开 2023 年度高等 实 室安全检查工 的通 (教科 厅函 [2023] 8 号)
3. 高等 实 室安全检查 目表 (2023 年)

4. 实 室安全 查 纠报告

4.1 实 室安全管理 填报表

4.2 泉 师范 实 室安全 患排查 改情况表

泉 师范 实 室 设备管理处

2023 年 4 月 13 日